

2022 年度

**福建省清流县人民法
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3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二、收入决算表	11
三、支出决算表	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9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24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5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7
第五部分 附件	30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清流县人民法院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县委的部署，提出法院全局性工作。

（二）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各类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三）受理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审判上级法院依法指令和本院提起再审案件。

（四）审判由三明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五）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六）指导人民调解工作。

（七）对本县规范性文件等草案提出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八) 按照权限管理法官、执行员、书记员、司法警察、司法鉴定人员及司法行政人员；协同主管部门管理人民法院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

(九) 领导人民法院的监察工作。

(十) 管理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十一) 在业务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地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十二) 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清流县人民法院部门包括 11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2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清流县人民法院	行政单位	55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2年，清流县人民法院部门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依法忠诚履职。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主动担当善作为，高站位服务保障发展大局

服务营商环境优化。制定《优化营商环境攻坚任务实施方案》，妥善审理涉企案件1061件，强化涉企矛盾纠纷化解。积极推进企业破产审判和破产处置工作，与清流县人民政府联合制定了《清流县企业破产处置府院联动机制实施方案》《清流县企业破产处置援助基金管理使用暂行办法》，助力企业脱困再生。全力化解县域经济社会重大风险，成功处置永福化工、北山鸿图、鑫龙森林等公司资产，助力县域经济发展大局。畅通企业沟通渠道，开展“千名执行干警进千企”调研活动，为企业提供普法讲座、法律咨询、合规风险防控等精准服务。助力防范金融风险，“在金融合同中建议增加送达地址确认条款”，获评全省法院优秀司法建议。

服务生态文明建设。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审结环境资源案件25件，助力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建立生态司法保护令制度，牵头县检察院、林业局建立“生态

司法+碳汇”工作机制，审结全县首例滥伐林木自愿认购“碳汇+补种”方式修复生态案。设立“文化遗产保护法官工作室”，制定加强文化遗产司法保护“十项措施”，推动古人类遗址保护和文化遗产。探索水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有效衔接，联合县河长办等开展增殖放流、河道巡查整治，护航河长制湖长制全面落实。完善司法保护协同机制，联合县林业局等多部门召开“林长制+司法护航”协作机制联席会议，凝聚生态资源保护管理合力。

服务法治建设进程。支持促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审查非诉行政案件 22 件。强化府院良性互动，为行政机关开展专题培训，提高依法行政能力。积极融入基层治理，依托“灯光法庭”“法官工作室”等载体，推动法院力量向村（社区）下沉，开展居民夜谈、巡回审判 70 余次，加快法治与自治有机融合。全方位营造普法氛围，成立民法典宣讲团、青年普法志愿者服务队，开展“预防养老诈骗”“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等主题活动，用身边案例提升普法工作针对性、时效性。

（二）守正创新强质效，高质量推进审判执行工作

严厉打击违法犯罪。坚持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审结各类刑事案件 160 件 235 人，被判处五年以上有期徒刑 7 人。从严从快审结国家 122 机制办挂牌督办的被告人苏某

斌等 23 人跨境网络赌博案，涉案金额数亿元，获得县委嘉奖肯定。持续开展“断卡”行动，审结电信网络诈骗、掩饰隐瞒犯罪所得、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案件 44 件 65 人。全力遏制醉酒驾驶机动车行为，联合县文明办等单位发出全县首份《文明交通劝导令》，引导文明出行良好风尚。坚持寓教于审，组织全县 100 余名财务人员旁听何某梅挪用公款案，取得“以案示警，以案促廉”的良好效果。

提升保障民生水平。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司法审判全过程，依法妥善审结就业、教育、医疗、住房等民事案件 1456 件。推动小区物业管理规范化，审结物业纠纷案件 375 件。畅通涉农案件绿色通道，帮助农民工追讨欠薪 340.8 万元。维护婚姻家庭和谐稳定，审结婚姻家庭案件 163 件。实行《家庭教育告知书》随案发放机制，建成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中心，被评选为“三明市家风家教示范基地”。助力青少年健康成长，购买“青春护雏”关心关爱青少年健康成长社工服务项目，编撰《法护成长，筑梦未来》普法视频教材，联合县妇联等部门开展心理健康宣教服务、指导谈心谈话、法治教育等活动 30 余场。

攻坚克难破解执行难题。持续攻坚切实解决执行难，执结各类案件 1757 件。加大拒执打击力度，移送公安机关追究拒执罪 6 件 6 人。强化民生保障，执结涉民生案件 277

件，到位金额 533.82 万元，为 12 名困难群众发放救助资金 32 万余元。健全综合治理格局，探索“网格+联动+悬赏”打造查人找物新模式，曝光失信被执行人 127 次，发布执行悬赏公告 3 期，通过社会举报、部门联动查找被执行人 68 人，控制车辆 6 辆。创新案款发放新模式，出台《关于当事人领取案款“最多跑一次”的若干规定（试行）》，提高执行案款发放效率。开展执行案款专项清理活动，不明款项实现全部清零。强化“四个坚持”化解财产变现难题，提高财产处置成交率。今年来拍卖成交金额 2.65 亿元，比去年同期上升 1176%。

（三）司法为民守初心，高水平保障群众切身利益

提升司法服务品质。深化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体系建 设，打造“一站式、全方位、互动式、多层次”的诉讼服务中心，提供立案受理、诉讼引导等司法服务。在全国“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体系建 设”质效评估考评中位居全市第一名、全省第七名。持续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创建活动，出台便民利民措施，为民办实事 10 项 98 件，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突出问题。筑牢前沿阵地，充分发挥嵩溪、灵地法庭基层优势，成功化解源头纠纷 202 件，推进基层社会治理现代化。

助推城乡基层治理。准确把握县域社会治理定位，着力做好“四篇文章”，推动诉源治理工作纵深开展。今年以来，运用调解平台调解案件 1063 件，调解成功 874 件，“诉前调”类案件结案数量及占比均居全市法院第一。持续推动诉非联动中心建设，成立老兵调解室、供电公司诉非联动工作室等解纷平台，促进纠纷多元化解。创新“诉前调解+特邀调解”机制，选聘 7 名乡贤担任特邀调解员，合力化解诉前纠纷 558 件。优化司法确认规程，办理司法确认案件 266 件，切实让正义提速、为百姓解忧。

防控风险维护稳定。全力化解涉诉信访，成立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强化部门间联防联控，综合运用法、理、情、济等措施化解矛盾纠纷。今年来，共接待来访群众 30 人，化解信访案件 10 件。推进安全规范化建设，开展机关安保和法庭安全大检查，细化标准进行重装整改，筑牢司法安全防线。健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开展应急处突演练和消防演练，提升警务保障能力。在“党的二十大”“冬奥会”等重要时间节点未出现赴省、进京访及安保问题。筑牢疫情防控屏障，组织干警 630 人次开展疫区返清人员排查、高速路口值守等工作，助力保障群众生命健康。

（四）持正守廉提素质，高要求夯实队伍发展根基

夯实政治忠诚之魂。坚持以理论学习为基，扎实开展“深刻领悟‘两个确立’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主题教育。以迎接党的二十大、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组织开展政治轮训、“喜迎二十大·奋进新征程”等活动，不断增强干警“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发挥党建引领作用，优化党支部领导班子配备，强化支部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全力推进“模范机关先进单位”创建工作，积极开展“我在乡间有亩田”志愿服务、党员积分兑换树苗等活动，全力激发党组织活力，老干部党支部被评为“省级离退休干部示范党支部”。

锤炼过硬司法能力。用学习为提升塑型，积极开展“司法能力提升行动”，以“法官夜校”提能力、“书香法苑”强智力、“创新小组”激活力、“师徒帮带”聚合力，提升青年干警素质能力。建立人才培养、交流、激励常态化机制，在县委和上级法院的关心支持下，完成各类公务员职级晋升15人次，开展轮岗交流9人次，实现干部队伍结构不断优化。用文化为提升助力，依托党风廉政文化馆开展积极向上的法院文化宣传，为全县提供现场教学1000余人次，被授予“清流县新时代文明实践示范点”，推荐参评“三明市廉洁文化示范基地”。

熔铸清廉司法本色。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认真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持续加强作风建设。巩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开展司法作风突出问题集中整治活动，推进审务监督常态化。深刻汲取反面典型教训，常态化开展廉政专题教育和专项通报警示，涵养风清气正。加强日常监督管理，扎实开展净化“三圈”廉政教育、“三违”专项整治活动，防范化解廉政风险。严格执行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建立健全月填报机制、“零报告”约谈机制，坚决遏制干预过问案件现象，确保司法公正廉洁。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清流县人民法院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71.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37.44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6
		九、卫生健康支出	53.1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2.8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71.54	本年支出合计	1978.9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65.82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8.4
总计	2237.36	总计	2237.3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表

部门：清流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71.54	2071.5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70.81	1770.81					
20405	法院		1770.81	1770.81					
2040501	行政运行		1123.27	1123.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39	164.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4.39	164.3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7	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83.74	83.7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3.65	3.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54	73.5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54	73.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54	73.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81	62.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81	62.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81	62.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清流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978.97	1371.65	607.3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37.44	1130.12	607.32		
20405			法院	1737.44	1130.12	607.32		
2040501			行政运行	1130.12	1130.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6	12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6	125.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9.53	49.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42	72.4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5	3.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11	53.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11	53.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11	53.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81	62.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81	62.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81	62.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清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 算财政 拨款
一、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拨款	2071.54	一、一般公共服务 支出				
二、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政拨 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37.44	1737.44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 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125.6	125.6		
		九、卫生健康支出	53.11	53.1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 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 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 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 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 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				

		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2.81	62.8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71.54	本年支出合计	1978.97	1978.9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65.8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8.4	258.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5.8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2237.36	总计	2237.36	2237.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清流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978.97	1371.65	607.3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37.44	1130.12	607.32
20405	法院	1737.44	1130.12	607.32
2040501	行政运行	1130.12	1130.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6	12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6	125.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9.53	49.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42	72.4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5	3.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11	53.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11	53.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11	53.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81	62.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81	62.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81	62.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清流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22.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1.42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298.29	30201	办公费	8.17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291.59	30202	印刷费	0.01	310	资本性支出	4.95
30103	奖金	245.27	30203	咨询费	0.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95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9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29	30206	电费	22.3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77	30207	邮电费	0.3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8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7.6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3	30211	差旅费	2.37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1.1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61.5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	47.23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资福利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5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96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0.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2.3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1.41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62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3.61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2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22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2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8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175.28	公用经费合计						196.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清流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29.34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27.38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11.62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5.76
3. 公务接待费	6	1.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清流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4	7	8	11	12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流县人民法院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2,237.36 万元， 支出总计 2,237.36 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相比， 各增加 78.76 万元， 增长 3.6%。 主要是 2022 年度年初结转和结余较上年有所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2,071.54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4.81万元， 增长7.5%， 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71.54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0.00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1,978.9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13万元，增长0.2%，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371.65万元。其中，人员支出1,175.28万元，公用支出196.37万元。

2. 项目支出 607.32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2,237.36万元，支出总计2,237.36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78.76万元，增长3.6%。主要是2022年度年初结转和结余较上年有所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978.9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5.67万元，增长2.4%，具体情况如下：

（一）2040501-行政运行 1130.1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10.33 万元，下降 8.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下降。

（二）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49.5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62 万元，增长 10.77%。主要原因是 2021 年离退休费用支出项目调整。

（三）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4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22 万元，增长 11.3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养老保险基数调增，在职人数较上年度有增加。

（四）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52 万元，下降 12.44%。主要本年度退休人员补缴职业年金较上年度少。

（五）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53.1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88 万元，下降 3.42%。主要原因是 2022 年人员变动造成缴费基数下降。

（六）2210201-住房公积金 62.81 万元，75.8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3.08 万元，下降 17.24%。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干警缴费基数下降。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71.6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75.2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96.3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

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29.3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0.61%；较上年减少29.34万元，下降55.18%。主要原因是根据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厉行节约。由于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务接待较少。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与预算数持平；较上年增加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年度无人员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27.3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25.79万元，下降48.5%。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11.6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15.48万元，下降57.12%。2022年公务

用车购置 1 辆，费用 11.62 万元，2021 年度购置 1 辆囚车价款 24.9 万元，车辆购置税 2.2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5.7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10.31 万元，下降 39.55%。主要是严格实行单车核算，严控车辆维修等费用。且 2021 年度有支付 2020 年度车辆维修费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0 辆。

公务接待费支出 1.9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9.2%；较上年减少 0.72 万元，下降 26.87%。主要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务接待人次较少。累计接待 44 批次、268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是部门业务费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308.03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对 1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是部门业务费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308.03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二）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6.3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3%，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办公费、维修费用下降。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9.1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9.1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9.1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9.1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

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部门业务费							
主管部门	清流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清流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6.16	308.03	297.84	10	96.7%	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5.4	306.91	296.72	—		—	
	上年结转资金	1.12	1.12	1.12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我院依法审理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及申诉和申请再审等各类案件。			保障我院依法审理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及申诉和申请再审等各类案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85%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立案变更率	≤0.5%	0.08%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资金使用率	≥85%	92.7%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扫黑除恶案件受理率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生态案件受理率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一审服判息诉率	≥80%	90.6%	20	20		
总分					100	98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加强财政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相关文件要求，我院组织对部门业务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部门业务费项目主要为保障我院依法审理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及申诉和申请再审等各类案件，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要求。该项目 2022 年度获得财政批复预算资金 308.03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本项目严格按预算批复的资金用途使用资金，当年实际支出 297.84 万元，预算执行率 96.7%。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体目标是保障我院依法审理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及申诉和申请再审等各类案件。阶段性目标是完成 2022 年度审判工作质效指标，达到年初制定本年度的目标要求。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分析。结合自评表指标评价情况，对照预算执行进度、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建设管理等进行分析。

此次绩效评价工作对2022年部门业务费的执行情况和

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全面绩效评价。通过对项目进行全面系统梳理和分析，全面总结经验、发现问题，形成项目总体认识和评价结论，为科学决策、规范管理提供参考，强化预算管理，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1. 项目进度情况。该指标分值 10 分，得分 8 分。项目严格按预算批复的资金用途使用资金，当年实际支出 297.84 万元，预算执行率 96.7%。项目立项依据较充分，程序较规范，绩效指标较为清晰。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工作实际相适应。但项目执行率有待进一步提升，以便更好地保障我院审判工作质效。

2. 执行效果情况。制定产出、效益、满意度 3 个一级指标，7 个二级指标和 7 个三级指标，满分为 90 分。其中产出（50 分）主要评价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情况，根据项目申报内容，重点核实产出数量是否达到设定目标、产出质量是否符合设定标准。效益（20 分）主要评价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满意度指标（20 分）主要评价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通过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等多种方式，来掌握项目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对项目产出、效益、满意度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形成评价结论。

3. 项目完成可能性。项目预算批复流程合规、手续完整，资金到位率 100%。项目预算资金按照计划执行，项目预算执行率 96.7%。项目资金支出过程符合我院支出审批和

财务报销流程，执行过程总体有可遵循的财务及业务管理制度。

（二）绩效结论。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8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评价认为，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围绕目标规定的任务实现了年度绩效指标。但项目存在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合理，未能较好地体现项目资金投入产出效益等情况。

三、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和有关建议

绩效指标设置的合理性需要进一步提升。项目设置产出指标数量较多，重点不突出，对项目核心产出反映不充分。建议提高绩效指标设置的合理性，进一步优化项目绩效指标设置，精简产出指标数量，突出反映项目的核心产出，以更好反映项目的产出情况。